

中期報告 **2007/08**

KEEPING YOU IN TOUCH  
**WITH THE WORLD**



**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Ta Ya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1)



## 目錄

公司資料	2
簡明綜合收益表	4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8
獨立審閱報告	1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
其他資料	24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黃勝舜  
吳意誠  
林宏明  
黃德良  
黃德威  
楊應超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宏仁  
楊志達  
謝裕

### 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楊志達\*  
莊宏仁  
謝裕

#### 薪酬委員會

楊志達\*  
莊宏仁  
謝裕

#### 提名委員會

楊志達\*  
莊宏仁  
謝裕

#### 執行委員會

黃勝舜\*  
吳意誠  
黃德威  
吳沛珉  
陳愛發

#### 合規委員會

楊志達\*  
黃勝舜  
黃德威  
陳愛發

\* 委員會主席



財務總裁	楊應超
公司秘書	陳愛發
財務總監及合資格會計師	陳愛發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過戶及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滙中心26樓
主要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九龍灣臨興街21號 美羅中心2期23樓28室
股份代號	1991
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tayang.com">www.tayang.com</a>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5	<b>397,668</b>	285,221
銷售成本		<b>(266,330)</b>	(182,962)
毛利		<b>131,338</b>	102,259
其他收益		<b>12,752</b>	1,621
銷售及分銷開支		<b>(13,659)</b>	(11,130)
行政開支		<b>(41,441)</b>	(20,067)
其他(開支)收入		<b>(6,246)</b>	872
融資成本		<b>(1,279)</b>	(3,81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b>565</b>	25
除稅前溢利		<b>82,030</b>	69,770
所得稅開支	6	<b>(2,250)</b>	(1,382)
期內溢利	7	<b>79,780</b>	68,388
股息	8	<b>48,000</b>	80,000
每股盈利	9		
基本		<b>9.97港仙</b>	8.55港仙
攤薄		<b>9.97港仙</b>	不適用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b>279,986</b>	245,367
在建工程		<b>70</b>	1,001
租賃預付款項		<b>12,816</b>	12,177
收購附屬公司按金	11	<b>23,918</b>	–
聯營公司權益		<b>1,893</b>	1,328
遞延稅項資產		<b>1,102</b>	885
		<b>319,785</b>	260,758
<b>流動資產</b>			
存貨		<b>136,730</b>	113,705
應收貿易賬款	12	<b>241,459</b>	207,80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b>39,205</b>	22,033
可收回所得稅		<b>1,796</b>	–
銀行結餘及現金		<b>531,231</b>	609,255
		<b>950,421</b>	952,795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3	<b>52,874</b>	45,67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27,050</b>	44,734
銀行借款	14	<b>50,000</b>	50,000
應付所得稅		<b>49,755</b>	50,996
		<b>179,679</b>	191,408
<b>流動資產淨值</b>		<b>770,742</b>	761,387
		<b>1,090,527</b>	1,022,145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5	<b>80,000</b>	80,000
儲備		<b>1,010,384</b>	942,002
<b>權益總值</b>		<b>1,090,384</b>	1,022,002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b>143</b>	143
		<b>1,090,527</b>	1,022,145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份認購 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 千港元 (附註1)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2)	總值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的結餘	59,818	-	-	167,155	7,142	15,261	-	249,376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6,064	-	-	6,064
期內溢利	-	-	-	68,388	-	-	-	68,388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59,818	-	-	235,543	13,206	15,261	-	323,828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5,425	-	-	5,425
期內溢利	-	-	-	91,201	-	-	-	91,201
注資	182	44,149	-	-	-	-	-	44,331
於本集團重組時對銷股本	(60,000)	-	-	-	-	-	-	(60,000)
於本集團重組時發行股份	60,000	-	-	-	-	-	-	60,000
根據配售及公開發售發行的股份	20,000	680,000	-	-	-	-	-	700,000
股份發行開支	-	(64,204)	-	-	-	-	-	(64,204)
權益償付之股份基礎交易	-	-	1,421	-	-	-	-	1,421
撥款至儲備	-	-	-	(5,911)	-	5,862	49	-
就失效購股權的價值轉撥至儲備	-	-	(21)	21	-	-	-	-
期內宣派及已派付股息	-	-	-	(80,000)	-	-	-	(80,000)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80,000	659,945	1,400	240,854	18,631	21,123	49	1,022,002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33,729	-	-	33,729
期內溢利	-	-	-	79,780	-	-	-	79,780
權益償付之股份基礎交易	-	-	2,873	-	-	-	-	2,873
就失效購股權的價值轉撥至儲備	-	-	(381)	381	-	-	-	-
期內宣派及已支付股息	-	-	-	(48,000)	-	-	-	(48,000)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80,000	659,945	3,892	273,015	52,360	21,123	49	1,090,384

附註：

### (1)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規規定，本公司在中國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須將其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釐定的除稅後溢利(對銷過往年度虧損後)的10%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儲備的結餘達到半數註冊資本為止，且須於向權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轉撥至該儲備。

### (2) 法定儲備

根據澳門商業法，本公司於澳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撥出其純利的25%至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的結餘達至有關公司註冊資本的50%。法定儲備不得分派予股東。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b>19,464</b>	73,077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b>(48,690)</b>	(31,355)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b>(49,279)</b>	(50,0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b>(78,505)</b>	(8,282)
於八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609,255</b>	41,420
匯率變動影響	<b>481</b>	573
於一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b>531,231</b>	33,711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而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矽膠相關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根據本集團的重組(「重組」)，本公司收購受到共同控制實體的股本權益，並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八日刊發的售股章程(「售股章程」)內。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被視為受到共同控制的重組後持續經營實體。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猶如本集團目前的架構於所呈列的期間一直存在而編製。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已於本中期報告「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 2. 編製基礎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撰。

###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過往成本基準編撰，惟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於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須連同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同閱讀。

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使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編製的政策一致，除以下所述。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多項新標準、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標準乃自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起本會計期間生效。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編製及呈示本集團於目前及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並無必要作出過往期間的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頒佈及經修訂標準、修訂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報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借款成本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歸屬條件及撤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合併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福利資產的限額、最低資本規定及相互之間的關係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該等標準、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帶來重大的影響。

#### 4.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矽膠相關產品的製造及銷售。營業額指售予客戶的貨品銷售價值減銷售稅及增值稅。

####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期內主要經營單一業務分部：製造及銷售矽膠相關產品。因此，概無呈列業務分部資料。

按地區分部基準呈列資料時，分部收益乃按客戶所在地區為基準。

按地理位置分類的營業額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香港除外)	<b>177,111</b>	136,106
香港	<b>60,381</b>	54,247
其他亞洲國家	<b>108,588</b>	62,812
美洲	<b>36,482</b>	14,149
歐洲	<b>15,106</b>	17,907
	<b>397,668</b>	285,221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按資產所在地分類的分部資產及資本開支分析。

##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278	2,768
中國企業所得稅	1,189	1,621
	2,467	4,389
遞延稅項		
即期期間	(217)	(3,007)
	2,250	1,382

香港利得稅按該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5%(二零零七年:17.5%)計算。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大洋集團(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大洋澳門」)在澳門註冊成立為離岸商業服務機構，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組成本集團的各家中國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如下：

- 東莞大洋硅膠製品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乃核准外資產品出口企業，可享有12%優惠稅率。
- 東莞泰洋橡膠製品有限公司(「東莞泰洋」)、湖州大洋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湖州大洋」)與東莞大洋橡膠製品有限公司(「東莞大洋」)為外資企業，可享有稅項減免，據此，首個獲利年度起計首兩個財政年度的溢利可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各年的溢利按適用稅率減半納稅。
- 東莞泰洋享有24%的優惠稅率。東莞泰洋的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零五年。因此，該公司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享有50%的所得稅減免。
- 湖州大洋享有26.4%的優惠稅率。湖州大洋的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零四年。因此，湖州大洋自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享有50%的所得稅減免。
- 東莞大洋享有24%的優惠稅率，並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維持稅務虧損。



## 6. 所得稅開支(續)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稅法的實施規例。根據新稅法及實施規例，內資及外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將統一為25%，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目前享有由相關稅局授予的優惠稅務政策的中國附屬公司將擁有過渡期。目前享有低於25%企業所得稅率的中國附屬公司將繼續享有較低稅率，而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在五年內逐年過渡至新統一稅率25%。適用於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須獲稅務機構批准。

## 7.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139	85
折舊	15,124	9,535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861	130
匯兌虧損(收益)	6,246	(872)
政府補貼收入	(218)	(146)

## 8. 股息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每股0.06港元(二零零六年：零)	48,000	—
宣派及已派付的中期股息(附註1及2)	—	80,000
	48,000	80,000

附註：

- (1) 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中期股息指若干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在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前向彼等當時的股東宣派及派付的股息。
- (2)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 9. 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79,78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8,388,000港元)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800,000,000股(二零零七年：80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假設重組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生效。

### 9. 每股盈利(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乃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這是由於本公司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

由於並無潛在攤薄股份發行在外，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每股攤薄盈利。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期內，本集團耗用約36,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8,000,000港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提升其生產力及建設新生產廠房。

### 11. 收購附屬公司的按金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指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九日訂立的買賣協議，就以總代價47,800,000港元收購4家公司全部股權而支付的按金。該4家公司從物業業控股。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未支付結餘於附註18披露為本集團的股本承擔。

### 12.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 應收第三方	<b>239,578</b>	204,045
— 應收聯營公司	<b>1,881</b>	3,757
	<b>241,459</b>	207,802

本集團的銷售額乃按開放式賬目條款。本集團一般授予其客戶30日至120日的信貸期，並須由管理層定期審核。

於結算日，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b>137,380</b>	88,596
一個月至三個月內	<b>78,030</b>	87,235
三個月以上但少於十二個月	<b>25,786</b>	31,706
十二個月以上	<b>263</b>	265
	<b>241,459</b>	207,802



## 12. 應收貿易賬款(續)

應收貿易賬款包括下列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金額：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未經審核)	千元 (經審核)
美元	<b>21,365</b> 美元	21,697美元
歐元	<b>710</b> 歐元	1,867歐元
新台幣	<b>2,370</b> 新台幣	1,038新台幣

##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b>52,874</b>	44,417
應付票據	-	1,261
	<b>52,874</b>	45,678

於結算日，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償還	<b>29,972</b>	16,481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b>14,288</b>	25,719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b>8,103</b>	2,254
六個月後但一年內到期	<b>511</b>	1,224
	<b>52,874</b>	45,678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內包括下列以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金額：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未經審核)	千元 (經審核)
美元	<b>2,704</b> 美元	2,178美元

#### 14. 銀行借款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年內償還的無抵押銀行貸款	<b>50,000</b>	50,000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銀行貸款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0.80厘計算(二零零七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0.65厘)。

#### 15. 股本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附註1)	50,000	385
購回本身股份(附註1)	(50,000)	(385)
增加法定股本(附註1)	3,900,000	390
增加法定股本(附註2)	19,996,100,000	1,999,610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附註1)	10,000	77
購回本身股份(附註1)	(10,000)	(77)
於本集團重組時已發行的股份(附註3)	600,000,000	60,000
根據配售及公開發售而發行的股份(附註3)	200,000,000	20,000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800,000,000	80,000

附註：

- (1)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法定股本為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美元股份」)。於註冊成立後，1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獲配發、發行及繳足。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悉數購回10,000股已發行美元股份，而於購回後，法定但未發行股本獲註銷。於同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變動為390,000港元，分為3,9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而且本公司已配發一股未繳股款股份予其當時股東。
- (2)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唯一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透過增設19,996,100,000股新股，將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390,000港元增加至2,000,000,000港元，該等新股份於各方面與本公司當時現有已發行的股份具同等地位。
- (3) 作為本集團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發行600,000,000股股份予大洋集團有限公司(「Ta Yang BVI」)，以向其當時現有股東收購Ta Yang BVI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緊隨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在聯交所上市後，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800,000,000股股份已獲發行及繳足。



## 16.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通過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的董事以及合資格僱員獲授權認購本公司的股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每股認購價為2.20港元，較國際發售價折讓37.1%。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因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可能發行合共9,070,000股股份。本公司於上市日期或之後，不會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a) 以下為期內的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而所有購股權均透過實物交付股份結算：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的歸屬期由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一至五年，行使期為十年。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購股權。

歸屬條件	授予董事的 購股權數目	授予僱員的 購股權數目	總計
上市日期後一週年	430,000	1,384,000	1,814,000
上市日期後兩週年	430,000	1,384,000	1,814,000
上市日期後三週年	430,000	1,384,000	1,814,000
上市日期後四週年	430,000	1,384,000	1,814,000
上市日期後五週年	430,000	1,384,000	1,814,000
	2,150,000	6,920,000	9,070,000

(b) 購股權的數目及行使價如下：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授出	2.20港元	9,070,000
年內失效	2.20港元	(135,000)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2.20港元	8,935,000
期內失效	2.20港元	(1,070,000)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2.20港元	7,865,000



## 16. 購股權計劃(續)

### (c) 購股權的公平值和假設

就授出購股權所獲得服務的公平值是參照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計算。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估計是以「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量。購股權的合約年期用作該模式的一項輸入參數。提早行使的預期乃計入估價模式。

於計量日期的公平值	1.66港元
股份價格	3.11港元
行使價	2.20港元
預期波幅	56.65%
購股權的年期	10年
預期股息	2.5%
無風險利率(根據外匯基金票據)	4.1%

## 17. 關連方交易

除於中期財務資料另行披露者外，於期內，本集團與關連方訂立以下交易：

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SiTY Silcum & Ta Yang International GmbH (「SiTY」)(附註1)	銷售矽膠按鍵 接收工具費用 接收修改費用	<b>3,423</b> <b>54</b> <b>14</b>	3,302 248 104
Ta Yang Silicones of America, LLC (「TSAC」)(附註2)	銷售貨品	-	8,180

附註：

-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之前，本公司董事吳意誠先生及黃勝舜先生各自分別擁有SiTY的25%股本權益。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SiTY合共50%股本權益以零代價轉讓予本集團，SiTY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 TSAC由本公司董事吳意誠先生及黃勝舜先生分別實際擁有20%及30%權益。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吳意誠先生及黃勝舜先生向兩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彼等於TSAC的權益，此後，TSAC不再被視為本集團的關連方。



## 18. 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承擔：

### (a)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b>24,521</b>	10,088

### (b) 收購附屬公司的承擔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b>23,882</b>	-

## 獨立審閱報告

致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信永中和(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6樓

### 引言

本核數師(「本所」)已審閱第4頁至第17頁所載之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當中包括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日止6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報告之編製必須符合當中訂明之相關條文，以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本中期財務資料。本所之責任，是根據審閱結果，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雙方所協定之委聘書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得用於其他用途。本所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本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訊的審閱」進行審閱工作。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以及進行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本所不保證可知悉所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重大事項。因此，本所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本所之審閱工作，本所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所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在對本所的審閱結論不作出保留意見的基礎上，本所提請閣下留意，本中期財務資料內所披露的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收益表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之比較數字，並未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準則而進行審閱。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譚國明

執業證書編號：P03289

香港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行業回顧

隨著科技日漸進步，大眾日常生活與資訊科技產品已不可分割，全球3C（「消費、電腦、通訊」）產品的總體需求亦持續快速增長。根據中國商務部研究院的世界報告<sup>1</sup>，預期於(1)消費性電子產品、(2)手機、(3)個人電腦及筆記型電腦及週邊部件的矽膠按鍵需求將分別以10.6%、12.9%及17.0%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

回顧期內，全球3C產品需求仍然持續增長，特別是製造商不斷引進新產品或市場要求型號級別不斷更新換代，致使終端用戶產品（如手機、家用電子裝置及資訊科技產品）需求大幅增加，帶動了矽膠按鍵的需求不斷攀升。當中的增長動力主要來自如中國等的新興市場。根據中國商務部研究院的中國報告<sup>1</sup>，中國市場上矽膠按鍵供求錯配，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的按鍵供應短缺分別達約2.67億件、4億件及6.11億件，表示中國矽膠按鍵供應商擁有巨大市場潛力。

### 業務回顧

作為全球及中國領先的輸入裝置製造商之一，本集團之營業額於回顧期內繼續錄得理想的增長，由去年同期的285,000,000港元上升39%至今年的398,000,000港元。當中，消費性電子產品仍然是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和最大收入來源，佔總營業額的51%；本集團也為Wii遊戲機矽膠保護套生產6,200,000套，營業額由去年同期155,000,000港元增加至今年203,0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於期內積極發展高增值產品，尤其重點擴展手機產品市場，從而提高本集團之整體收入及利潤。

本集團位於東莞及湖洲之廠房均具有規模經濟效益，令本集團達致生產成本效益，及銷售產品更具價格競爭優勢。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東莞廠房及湖洲廠房之總年產能約達561,000,000件。為了滿足市場對3C產品的需求，本集團於期內積極研究擴建廠房以擴充生產手機按鍵、電腦及筆記型電腦按鍵的新生產廠房建設工程，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發展空間。

回顧期內，本集團集中優化客戶組合，積極開拓中國以外，特別是日本市場，以迎合市場不斷變更的需求。同時，本集團不斷優化管理團隊及增強人力資源，加強在職培訓工作，聘請更多專業人才，為本集團的持續發展作好準備。

<sup>1</sup> 中國商務部國際貿易經濟合作研究院（「中國商務研究院」）的世界報告及中國商務研究院的中國報告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研究院及北京信索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共同編製，分別為分析全球及中國矽膠按鍵市場的行業／市場研究報告。



## 展望

踏入二零零八年，美國次按問題仍未得到完全解決，導致全球經濟開始放緩，預計來年的營商環境將會變得更具挑戰性。然而，本集團已作好準備去迎接各項挑戰，憑藉自身的競爭優勢，加上全球3C產品仍是優厚市場潛力下，本集團將繼續擴大高增值產品的生產，特別是擴充筆記型電腦及手機矽膠按鍵業務，以提高盈利能力。

儘管宏觀充滿挑戰，中國、日本等市場仍是充滿機遇的。前瞻未來，本集團將不斷加強開發矽膠的嶄新技術及產品，藉以進一步優化本集團的產品組合。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將透過在廣東省添購約300畝土地及擴建廠房，以鞏固生產規模經濟效益。

與客戶建立良好的策略性合作關係一向是本集團成功之道，因此，本集團將繼續透過擴大客戶基礎，藉以提升本集團對各類產品的市場佔有率。另外，本集團亦將加強研發能力，以更貼進客戶需求，提升研發之配合度及廣度，為本集團鞏固市場的領導地位，為我們的未來奠立基礎。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

本集團期內營業額對比二零零七年同期錄得39%的顯著增長，達到約398,000,000港元。本集團受惠於顧客的需求增長及期內推出的多項新產品。經日本任天堂鑑定後，本集團已成為彼等的Wii主機的手提裝置「Wii Jacket」之矽膠防護套的主要供應商之一。該產品佔本集團營業額約10%。

###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為131,3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29,100,000港元或28.4%。期內的整體毛利率由35.9%減少至33.0%。儘管本集團產品的市場需求強勁，惟本集團仍受原材料成本及勞工成本上升的不利影響。由於生產廠房位於中國，故人民幣升值亦對我們的毛利產生不利影響。此外，所推出的部分新產品毛利率較低，以爭取市場佔有率。這些因素均促使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下降。

###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11,100,000港元或686.7%至12,800,000港元。其他收益增加主要由於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增加。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2,500,000港元或22.7%至13,700,000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乃由於銷售量上升所致。倘以佔本集團營業額的百分比計算，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佔3.4%，較二零零七年同期減少0.5%。

### 行政開支

與二零零七年同期比較，行政開支由20,100,000港元增加至41,400,000港元。倘以佔本集團營業額的百分比計算，行政開支總額佔10.4%，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3.4%。行政開支增加乃由於購股權開支增加2,800,000港元及為支援業務及新生產基地擴張而導致的額外管理及行政成本所致。

###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期內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79,800,000港元，比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11,400,000港元或16.7%。

### 現金流量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繼續改善。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值771,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61,000,000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529%。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保持穩健的現金水準，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531,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09,000,000港元)。本集團擁有銀行借款50,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0,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4.9%下降至4.6%。該比率由總借款50,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0,000,000港元)除以股東權益1,091,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22,000,000港元)計算。

### 財務管理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無指定用途的資金採取保守的現金管理及投資策略。國際發售(定義見售股章程)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於香港認可財務機構作短期存款。

年內，本集團所得款項主要以美元及港元列值。付款則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支付。

就人民幣而言，由於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均位於中國，故大部分勞工成本、生產間接成本、銷售及行政開支均以人民幣列值。因此，人民幣升值將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帶來不利影響。期內，本集團已進行與人民幣掛鈎的結構性存款以對沖人民幣風險。本集團亦會考慮其他適當措施以應付人民幣風險。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所收取國際發售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635,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已作下列用途：

項目	計劃用款 百萬港元	已使用款 百萬港元
擴充矽膠產品生產設施	468	(59)
提升及擴充上游生產設施	56	-
加強研發能力	39	(1)
執行資源規劃系統	22	-
一般營運資金	50	(50)
總計	635	(110)

所得款項淨額餘款已存放於香港持牌財務機構作短期存款。

###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由於本集團致力擴充產能以及開發高增值產品，例如手機按鍵，故饒富經驗的工人、工程師及專業人士乃本集團的最重要資產。我們提供在職培訓，並鼓勵員工參加持續專業培訓，以更新彼等的技能及知識。

我們向香港及中國所有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方案，包括優質的員工宿舍、培訓、醫療、保險及退休福利。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逾8,500名僱員。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對僱員於上市前的貢獻表示認同。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仍有7,865,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其中6,035,000份購股權由本集團僱員持有。本公司亦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並未授出任何購股權。



## 其他資料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80,000,000港元)。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

#### 董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規定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的身份	於本公司持有的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權益總額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
		股份權益	股本衍生工具 (購股權)			
黃勝舜	黃氏信託委託人／	413,940,000	-	421,990,000	52.75%	1-2及3
	實益權益	7,500,000	550,000			
吳意誠	吳氏信託委託人	97,920,000	-	98,875,000	12.36%	4-5及6
	實益權益	500,000	455,000			
林宏明	實益權益	9,640,000	320,000	9,960,000	1.25%	7
黃德良	實益權益	5,760,000	275,000	6,035,000	0.75%	7
黃德威	黃氏信託受益人／	413,940,000	-	414,170,000	51.77%	8及9
	實益權益	-	230,000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續)

### 董事權益(續)

附註：

1. 黃氏信託為全權信託，黃勝舜先生為信託的委託人，Homelink Venture Corp.為信託人，而黃勝舜先生的家族成員(包括黃德威先生)為受益人。
2. 該413,940,000股股份，即本公司約51.74%的股權，由以下七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7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合計直接持有，詳情如下：

7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名稱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Ace Chain Investments Corporation(「Ace Chain」)	149,100,000	18.64%
China Gain Holdings Limited(「China Gain」)	103,560,000	12.94%
Highwise Investment Group Corporation(「Highwise」)	57,600,000	7.20%
Join Success Business Inc.(「Join Success」)	34,560,000	4.32%
Jumbo Regent Investment Limited(「Jumbo Regent」)	34,560,000	4.32%
Master Rich Business Limited(「Master Rich」)	28,800,000	3.60%
Million Era Holding Corporation(「Million Era」)	5,760,000	0.72%
合計	413,940,000	51.74%

7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各為Acuwake Enterprises Limited(「Acuwake」)擁有100%權益的附屬公司。Homelink Venture Corp.作為黃氏信託的信託人擁有Acuwake 100%權益。黃勝舜先生為黃氏信託的委託人，因此被視作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黃勝舜先生亦為7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各公司的董事。

3. 該550,000股股份即因行使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授予黃勝舜先生的購股權而得的股份，有關購股權可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期間按每股2.20港元之價格行使。
4. 吳氏信託為全權信託，吳意誠先生為信託的委託人，Homelink Venture Corp.為信託人，而吳意誠先生的家族成員為受益人。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續)

### 董事權益(續)

5. 該97,920,000股股份，即本公司約12.24%的股權，由以下四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4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合計直接持有，詳情如下：

4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名稱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Bright Field Investment Enterprise Limited(「Bright Field」)	28,800,000	3.60%
Golden King Holdings Business Limited(「Golden King」)	28,800,000	3.60%
Joint Kingdom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Joint Kingdom」)	28,800,000	3.60%
Kingstex Universal Investment Limited(「Kingstex」)	11,520,000	1.44%
合計	97,920,000	12.24%

4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各為Gleason Limited(「Gleason」)擁有100%權益的附屬公司。Homelink Venture Corp.作為吳氏信託的信託人擁有Gleason的100%權益。吳意誠先生為吳氏信託的委託人，因此被視作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吳意誠先生亦為4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各公司的董事。

6. 該455,000股股份即因行使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授予吳意誠先生的購股權而得的股份，有關購股權可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期間按每股2.20港元之價格行使。
7. 該320,000股股份及275,000股股份即因行使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分別授予林宏明先生及黃德良先生的購股權而得的股份，有關購股權可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期間按每股2.20港元之價格行使。
8. 黃德威先生為黃勝舜先生的兒子，並為黃氏信託的受益人。因此，黃德威先生被視為於由7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持有的413,94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9. 該230,000股股份即因行使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授予黃德威先生的購股權而得的股份，有關購股權可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期間按每股2.20港元之價格行使。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續)

###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擁有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持有權益的身份	股份類別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有關相聯法團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黃勝舜	Homelink(作為黃氏信託的信託人)	黃氏信託的委託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Acuwake	黃氏信託的委託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Ace Chain	黃氏信託的委託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China Gain	黃氏信託的委託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Highwise	黃氏信託的委託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Join Success	黃氏信託的委託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Jumbo Regent	黃氏信託的委託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Master Rich	黃氏信託的委託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Million Era	黃氏信託的委託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續)

###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擁有的權益(續)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持有權益的身份	股份類別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有關相聯法團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黃德威	Homelink(作為黃氏信託的信託人)	黃氏信託的受益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Acuwake	黃氏信託的受益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Ace Chain	黃氏信託的受益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China Gain	黃氏信託的受益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Highwise	黃氏信託的受益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Join Success	黃氏信託的受益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Jumbo Regent	黃氏信託的受益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Master Rich	黃氏信託的受益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Million Era	黃氏信託的委託人	每股1.00美元的普通股	1	100%

\* 附註：有關各聯營公司的企業架構詳情，請參閱「(A)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分節附註1及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述規定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的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在本公司存置的股東名冊上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本公司股份數目	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	總數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權益百分比	附註
Acuwake	黃氏信託控制公司	413,940,000	—	413,940,000	51.74%	1
Homelink	黃氏信託的信託人	413,940,000	—	413,940,000	51.74%	1
Ace Chain	實益權益	149,100,000	—	149,100,000	18.64%	1
China Gain	實益權益	103,560,000	—	103,560,000	12.94%	1
Highwise	實益權益	57,600,000	—	57,600,000	7.20%	1
黃勝舜	黃氏信託委託人/ 實益權益	413,940,000 7,500,000	— 550,000	421,990,000	52.75%	1
董美珍	家族權益/ 配偶權益	413,940,000 7,500,000	— 550,000	421,990,000	52.75%	1
黃德威	黃氏信託委託人/ 實益權益	413,940,000 —	— 230,000	414,170,000	51.77%	4
趙豆婷	家族權益/ 配偶權益	413,940,000 —	— 230,000	414,170,000	51.77%	4
Gleason	吳氏信託控制公司	97,920,000	—	97,920,000	12.24%	2
Homelink	吳氏信託的信託人	97,920,000	—	97,920,000	12.24%	2
吳意誠	吳氏信託委託人/ 實益權益	97,920,000 500,000	— 455,000	98,875,000	12.36%	2
吳范鳳英	家族權益/ 配偶權益	97,920,000 500,000	— 455,000	98,875,000	12.36%	2
盧華威	於Homelink控制 公司擁有權益	511,860,000	—	511,860,000	63.98%	1、2及3
曾君莉	配偶權益	511,860,000	—	511,860,000	63.98%	3

## 主要股東的權益(續)

附註：

- (1) 該413,940,000股股份指同由7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作為黃氏信託控制公司合計直接持有的同一批股份。有關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權益」一節項下「(A)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分節的附註1及2。Ace Chain、China Gain及Highwise為7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的其中3家，直接持有上文所披露的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

據此，Acuwake作為7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的100%控股公司，Homelink作為黃氏信託的信託人及黃勝舜先生作為黃氏信託的委託人，均被視為於有關股份擁有權益。黃勝舜先生同時於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授予其的購股權而得的550,000股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黃勝舜先生的配偶董美珍女士亦視為於黃勝舜先生擁有權益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該97,920,000股股份指由4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作為吳氏信託控制公司合計直接持有的同一批股份。有關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權益」一節項下「(A)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分節的附註4及5。

據此，Gleason作為4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的100%控股公司，Homelink作為吳氏信託的信託人及吳意誠先生，均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吳意誠先生同時於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授予其的購股權而得的45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吳意誠先生的配偶吳范鳳英女士亦視為於吳意誠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Homelink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盧華威先生實益擁有。曾君莉女士為盧華威先生的配偶。因此，盧華威先生及曾君莉女士均被視為於Homelink作為黃氏信託及吳氏信託的信託人而被視作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黃德威先生為黃勝舜先生的兒子及黃氏信託的受益人。因此，黃德威先生被視作於413,940,000股由7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作為黃氏信託控制公司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黃德威先生同時於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授予其的購股權而得的23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趙昱婷女士為黃德威先生的配偶，因此亦被視為於黃德威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並無任何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各自的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能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取得益。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授予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以認購合共7,865,000股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尚未獲行使。詳情如下：-

承授人的 身份或姓名	授出日期	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結餘	行使期限 (須受歸屬期所限)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八月一日結餘	期內授出	期內已失效/ 已註銷	期內行使			
<b>本公司董事</b>								
黃勝舜	二零零七年 五月十六日	550,000	-	-	-	550,000	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2.20
吳意誠	二零零七年 五月十六日	455,000	-	-	-	455,000	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2.20
林宏明	二零零七年 五月十六日	320,000	-	-	-	320,000	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2.20
黃德良	二零零七年 五月十六日	275,000	-	-	-	275,000	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2.20
黃德威	二零零七年 五月十六日	230,000	-	-	-	230,000	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2.20
黃琦偉	二零零七年 五月十六日	320,000	-	(320,000) <sup>1</sup>	-	-	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2.20
本集團僱員	二零零七年 五月十六日	6,785,000	-	(750,000) <sup>2</sup>	-	6,035,000	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2.20
總計		8,935,000	-	(1,070,000)	-	7,865,000		

附註：

- 1) 黃琦偉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後退任本公司董事。因此，其購股權在其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退任後隨之失效。
- 2) 該等購股權由於期內終止為本集團的僱員的受授人持有。
- 3) 期內概無註銷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
- 4)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職權範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審閱本公司年報及半年度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意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莊宏仁先生、楊志達先生及謝裕先生組成，各人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黃勝舜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